

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- 被担保人名称：邛崃天银制药有限公司
- 是否有反担保：无
-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数量：本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,000 万元。截至本次担保前，公司为邛崃天银制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为人民币 5,000 万元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382,029,118.30 元（含本次担保），不存在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形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与成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邛崃支行（以下简称“成都农商银行邛崃支行”）签订《保证合同》，为控股子公司邛崃天银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邛崃天银”）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在成都农商银行邛崃支行发生的人民币贷款 2,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公司持有邛崃天银 92.75% 股权，具有绝对的经营控制权，邛崃天银少数股东持股比例较小，故未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。

本次担保属于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范围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邛崃天银制药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4 年 11 月 03 日

法定代表人：王益民

注册资本：（人民币）贰亿元

住所：四川省邛崃市临邛工业园区台资园路 17 号

经营范围：生产销售药品片剂、合剂（含口服液）、硬胶囊剂、颗粒剂、糖浆剂、口服溶液剂、中药前处理和提取（凭相关许可证在许可的有效期限内从事经营）。

与公司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。其中，公司持股 92.75%，菏泽市泽恒网络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持股 2%，自然人股东陈隽平持股 2%、段琳持股 1%、王益民持股 1%、郭治民持股 0.5%、胡孝文持股 0.25%、刘鲁湘持股 0.25%，陈静持股 0.25%。菏泽市泽恒网络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与公司无关联关系；自然人股东中，王益民为公司董事、副董事长、常务副总裁，刘鲁湘为公司生产副总裁，段琳为公司董事、销售副总裁，薛人珩之配偶，陈隽平为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、副总裁蒲晓平之配偶；其他自然人股东中，胡孝文为邛崃天银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，郭治民为邛崃天银制药有限公司销售总经理，陈静为公司信息披露总监。

主要财务数据：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，总资产 45,198.67 万元，负债总额 20,517.96 万元，净资产 24,680.71 万元，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35,508.41 万元，净利润 4,466.54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45.40%。（上述数据经审计）

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，总资产 47,336.12 万元，负债总额 22,184.72 万元，净资产 25,151.41 万元，2020 年 1-3 月实现营业收入 6,498.44 万元，净利润 470.69 万元，资产负债率为 46.87%。（上述数据未经审计）

三、担保主要内容

公司为邛崃天银于 2020 年 7 月 1 日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期间在成都农商银行邛崃支行发生的人民币贷款 2,0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。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期间：保证期间为《流动资金借款》（以下称“主合同”）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，保证期间为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若债权人根据主合同约定，宣布债务提前到期的，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宣布的债务提前到期日起两年。如果主合同项下的债务分期履行，则对每期债务而言，保证期间计算至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。如主合同项下业务为信用证或银行承兑汇票或保函，则保证期间为垫款之日起二年；分次垫款的，保证期间计算至最后一笔垫款之日起两年。

四、董事会意见

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（年度）会议及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审议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0 年度预计新增融资额度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。本次担保属于前述授权额度范围，风险可控，公平对等，不会损害公司利益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14.40 亿元，占 2019 年末经审计的公司净资产的 10.44%。截止目前，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步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7月24日